

# 坚持依法行政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保障工业和信息化事业高质量发展

新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 宋光旭

## 法治政府创建·领导干部谈法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法治政府建设是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要率先突破。近年来,市工信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部署,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目标任务有效落实,为我市工业和信息化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和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 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部署推动法治政府建设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等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领导干部带头学,强化学用结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定期召开局党组会和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会议,对依法行政、加强普法宣传等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进行部署,把法治政府建设列为全年重点工作,并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科室考核目标,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

### 严格落实依法行政决策机制,保障行政行为合法合规

贯彻实施《中共新乡市委全面依法治市“三重一大”事项民主决策制度》《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凡是涉及资金、项目申报等事项的均提请局党组会或局长办公会集体审议,严格履行有关程序。坚持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2名,在行政决策、合同审查、规范性文件审核、法制审核等方面听取法律顾问意见,加强合法性审查。严格管理规范性文件,制定局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明确发文及审核流程,审慎制定规范性文件,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 深化改革加快推动职能转变,提升行政相对人满意度

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动态调整并及时修订、公布权责清单,优化权力运行流程。自觉接受各界监督,认真办理人大

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近两年来满意率均达到100%。推进政务公开,坚持依法行政,持续推进政务公开,不断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加强政务公开监督和管理。2021年以来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5件,按时办结率100%。持续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结合部门职能,梳理公布行政相对人违法风险点8项,制定防控措施20余条,执法效果明显提升,行政相对人满意度显著增强。开展行政执法回访,通过回访被执法单位、个人,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服务质量。

### 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依法行政能力建设

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实施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邀请法律顾问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专题培训,定期组织行政执法考试,提升执法水平。严格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对煤矿企业、民爆企业按规定进行安全生产督导检查,近年来,全市煤矿、民爆行业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维护了全市安全稳定大局。成立案件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案件均提交案审会共同讨论决定。自案审

会成立以来,共召开7次案审委员会,作出了27次行政处罚决定。

### 全面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多渠道开展法治宣传工作,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责任制,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以局域网、微信公众平台、宣传栏等信息媒介为依托,利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关键时间节点进行宣教,并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普法宣传活动。聚焦主业主业开展专题普法,针对该局负责的煤矿、民爆等安全生产重点领域,每季度召开安全生产会议,集中组织企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日常工作中,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就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对企业开展煤炭法、安全生产法、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知识宣讲。

下一步,市工信局将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指引下,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为法治新乡建设贡献工信力量。

## 辉县市检察院 举行升国旗暨宪法宣誓活动

本报讯 为激发全体检察干警的爱国热情,弘扬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10月7日,辉县市检察院组织开展“国旗飘扬 检徽闪耀”升国旗暨宪法宣誓活动。活动由该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任同庆主持,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何勇参加并讲话。

当日8时30分,3名旗手迈着铿锵有力的步伐走向升旗台,随着雄壮的国歌声响起,鲜艳的五星红旗冉冉升起,全体干警迎着朝阳庄严肃立,面向国旗行注目礼,以实际行动诠释对党和国家的无限热爱和绝对忠诚。

“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何勇带领全体检察干警进行宪法宣誓,一句句铿锵有力的誓言,传达着每一位检察干警忠于宪法、捍卫宪法、尊重宪法的坚强决心和坚定信心。

该院两名新入额检察官代表李骥杰、宋尧在升国旗仪式上发言,表示将以本次活动为契机,更加注重从党的科学理论中汲取力量,在思想上正本清源、固本培元,忠诚践行党对检察

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一切检察工作首先“从政治上上看”。

何勇对全体干警今后的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一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做到对党绝对忠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及省委、市委部署要求,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切实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强化责任担当,加压奋进,不断提高政治“三力”。二要转变理念强业务,做实做优主责主业。始终把检察工作放在辉县市全局中谋划和推进,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推进检察业务质效持续向好发展,努力以辉县市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三要严守纪律讲规矩,打造过硬检察队伍。要以主题教育为契机,抓实“关键少数”,着力激发领导干部的“头雁效应”;要树牢严管就是厚爱的思想,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努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过硬的检察队伍。(裴晓霞)

## 新乡县警方端掉一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团伙

本报讯 近日,新乡县警方查获一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团伙,该团伙中的3名犯罪嫌疑人采取手机扫码免费领取礼品方式吸引中老年人,窃取个人信息提供诈骗团伙,非法获利3万余元。

9月22日,新乡县公安局小冀派出所民警何武带领辅警张泽航等在辖区开展日常巡逻时,发现某商场的广场上聚集着一群中老年人,聚集的人群中有一年轻男子在发放礼品,旁边两名年轻男子在低头操作手机。民警感觉情况异常,遂走向人群准备了解情况,不料3名年轻男子见到民警后撒腿就跑。民警立即围堵追击,很快将3人控制。经民警侦查,很快查清了3人的犯罪事实。

原来,为获取利益,犯罪嫌疑人李某、王某、杜某3人冒充某平台推广员,以手机扫码参加活动免费送小礼品为诱饵吸引中老年人。在手机扫码送礼品过程中,他们以操作程序复杂、中老年人扫码注册慢、由他们操作更快捷为由,用受害者的手机接收验证码短信,达到窃取个人信息的目的,然后将信息提供给“上家”,后续再由“上家”安排其他诈骗团伙成员进行精准诈骗。每验证成功一人,该团伙获取30元到50元不等的佣金。短短一个月内,该团伙3名成员利用手机扫码免费送礼品的方式吸引了上千名中老年人,非法获利达3万余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男,25岁,新乡县人)、王某(男,20岁,新乡县人)、杜某(男,20岁,卫滨区人)因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已被新乡县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单积盛)

## 用初心和坚守演绎多彩矫正故事

社区矫正工作是司法所最重要的工作之一,冯绍忠自2020年10月任获嘉县司法局史庄司法所所长以来,深刻认识到了做好社区矫正工作的重要性,也更坚定了自己做好这份工作的决心。

在工作中,冯绍忠认真学习社区矫正法、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注重在实践中探索矫正规律,帮助社区矫正对象改过自新,促使他们顺利回归和融入社会。他根据每名社区矫正对象的个人情况和自身特点,制订详细且不同的矫正方案,并了解每个人的思想、就业和其他需求等,主动和相关

单位对接,及时解决社区矫正对象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并为他们提供适合的就业岗位。

社区矫正对象王某原来在获嘉县城一家大型超市当主管,辞职后和原单位存在工资纠纷,王某主动求助司法所。冯绍忠详细了解情况后,和王某原单位进行了多次沟通协调,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最终该单位如数支付了王某的全部工资。

社区矫正对象刘某有驾驶经验,入矫后一直待业在家。当得知该县一家蔬菜配送公司需要一名驾驶员在县域内配送蔬菜后,冯绍忠立即与刘某联系,并与配送公司多

次沟通,最终帮助刘某顺利入职该公司。

作为一名社区矫正工作者,冯绍忠深知,教育感化社区矫正对象、帮助他们树立重新生活的信心和勇气、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是自己的职责。这份工作虽然平凡,但看到每一名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解矫,回归社会拥抱新生活时,他也为自己能成为社区矫正工作者而骄傲。

“在以后的工作中,我将继续坚持‘以监管为基础、以教育帮扶为核心’的工作理念,用初心和坚守演绎更加多彩的矫正故事。”冯绍忠说。

(秦鑫 张珂瑜)



为全面深化“三零”创建效果,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平原派出所积极开展“访民情、解民忧”活动,进一步增进了警民关系。图为10月11日,该所民警孙建栋走进辖区向群众讲解反诈知识。吕永强 摄

## 封丘县法院 扣好廉洁自律的“第一粒扣子”

本报讯 为进一步增强法院干警的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近日,封丘县法院召开新进及新任职人员任前集体廉政提醒会,对2022年以来新招录、新任职的干警进行集体廉政提醒谈话。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宋克洋参加会议并讲话,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工作人员梁道静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集体廉政提醒谈话是给大家上廉政课、打预防针、敲警钟,教育引导大家树立纪律规矩意识,守住“底线”,不碰“红线”,树立良好的个人品德,筑牢拒腐防变防线。

会议要求,一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练就干事创业本领;二要突出业务学习,强化责任意识;三要坚守廉洁底线,常怀敬畏之心;四要自觉接受监督,争当勤廉表率。

会议对新进及新任职干警提出了八点要求,一是讲政治,二是顾大局,三是重业务,四是常学习,五是讲团结,六是争先进,七是知敬畏,八是守底线。同时,要求他们尽快适应新岗位、新角色,强化使命担当,筑牢廉洁意识,在全新的起点上以更高标准、更好状态、更优业绩,为新时代封丘县法院事业贡献自己的力量。(郭文涛 马雪涵)

## 原阳县检察院 同频共振聚合力 检律会商促发展

本报讯 为进一步深化检律协作,推动新时代检律关系创新发展,近日,原阳县检察院召开第二次检律座谈会。该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梁彦勋出席会议并讲话,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梁丽娟主持会议,院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原阳县司法局有关负责人和部分律师代表参加。

会上,梁彦勋就巩固深化服务律师职能、依法保障律师知情权、依法保障律师的执业权利、建立检察官与律师间的良性互动关系4个方面对原阳县检察院2023年检律工作进行了简要通报。综合业务部主任靳锋敏带领大家共同学习了《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十条意见》。为更好地建立检察机关与律师之间的良性互动,与会人员分别进行了交流发言。各位律师代表就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落实过程中存在的情况、律师执业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如何更好发挥律师在检察工作中的作用等问题与参会的检察干警进行了深入交流。

“关于知情权问题,我们律师要

先维护自己的权利,才能更好地维护当事人的权利。”“看守所会见制度有待进一步规范,希望检察院能向看守所提出建议。”“我认为认罪认罚制度很好,但是双方互动机制不太健全,律师和检察官还需要多沟通。”与会人员纷纷发言,会议氛围开放、诚恳,让律师说真话、讲实情,正是本次座谈的目的。

梁彦勋表示,原阳县检察院将常态化开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监督工作,根据律师在会上提出的意见建议,进一步优化各项工作;加强检律协作,在服务保障大局中找准检律协作的结合点、切入点,在思想上“同频共振”;推进更深层次的业务交流,实现良性互动,共同维护律师在参与检察听证工作、充分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矛盾中所起到的“第三方作用”;推动构建“亲”不逾矩、“清”不疏远的检律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营造风清气正的司法环境。⑨

(复兴宇)

## 新乡县检察院

## “三项举措”做好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本报讯 近年来,新乡县检察院紧紧围绕“法德并举、帮扶并重、惩戒并行”为一体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体系,筑牢未成年人保护“防火墙”,有效预防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发生。

以“教育养成”为基,法德并举护“花蕾”成长。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教育是基础,养成是关键。新乡县检察院坚持法德并举,通过检校共建、社会协作等,全方位打造教育养成体系,实现法治教育常态化、社会化。

除运用报刊传统媒体进行普法宣传外,该院还充分利用新媒体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扩大法治教育宣传的影响力。同时,改变以往坐堂讲课、照本宣科等“板着脸孔”的教育形式,在校园普法中将青少年常见的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制作成宣传版进行展示,并播放生动活泼、通俗易懂的微电影,以提升活动的参与度和趣味性。该院还在小冀镇裴庄村建立了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定期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每到检察开放日,该院都积极邀请学生走进检察机关参观、座谈;每到开

学季,该院都联合县教体局以及“一束光”公益组织开展“检爱同行 共护未来”法治进校园活动。该院14名员额检察官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法治副校长覆盖全县中小学。自2022年以来,该院共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3次,受教育人数达500余人。

以“重育希望”为抓手,帮扶并重显司法温度。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是未检工作的宗旨。新乡县检察院建机制、搭平台,坚持教育帮扶并行,从司法和社会两个层面共同做好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对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坚持落实嫌疑人年龄、是否被教唆利用犯罪、是否存在自首立功情节、犯罪动机和深层心理背景,以往表现和道德品行“五大”必查机制,切实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该院投资40多万元建立了环境温馨,具备取证、心理疏导、同步录音录像等功能“一站式”询问、救助办案区。该院对未成年被害人实行多元综合救助,联合民政等多家部门,与社会组织、爱心

企业、志愿者等社会力量联动,引入心理咨询师等专业人员,为未成年被害人提供司法救助、心理疏导、身体康复、生活安置、复学就业等多元综合救助,帮助未成年被害人及家庭渡过难关。

自2022年以来,该院共办理未检案件65件104人,开展异地帮教1人次,法律援助10人次,心理疏导5人次,社会调查27人次,对19名未成年被害人开展司法救助,发放救助金9.2万元。

以“哺育成长”为目标,惩戒并行助权益维护。维护公平正义是检察机关的职责所在。办案中,不仅要更新办案理念,更要体现法律对未成年人犯罪打击惩处与预防保护并重的使命。

该院严格贯彻“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坚持依法惩戒和精准帮教相结合,保护、教育、管束一体落实,最大限度教育挽救涉罪未成年人。一方面,对主观恶性不大、犯罪情节较轻,属于初犯、偶犯的不成年人,坚持少捕慎诉少监禁,为他们回归社会预留通道。另一方面,对涉嫌严重犯罪、社会危害性大的未成年犯

罪嫌疑人依法惩治,加强警示教育。同时,加强心理疏导和情绪抚慰工作,适时安排家长与符合条件的在押未成年人“亲情会见”,减少其焦虑心理和对抗情绪。对涉案未成年人及其家庭进行回访,对涉案未成年人进行心理疏导,保障其健康顺利成长。对在押人员的未成年子女为对象,建立“亲情帮扶、关爱帮教”制度,以经济援助、心理咨询和社区共建等手段,帮助未成年人走出父母犯罪的阴影。

2022年以来,由于未检工作突出,新乡县检察院先后获得新乡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小荷青少年维权中心优秀工作团队等荣誉,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赵艳利被新乡市妇女联合会评为最美维权人,第五检察部的蔡昌明被共青团新乡市委评为新乡市新长征突击手。

春风化雨,润物无声。今后,新乡县检察院将创建未检工作新模式、新品牌,育“青春”花开,护最美芳华。(王春梅)



近日,“传承雷锋精神 弘扬时代新风”新乡市2023年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展示交流大赛在新乡市委党校举行,封丘县检察院的未成年检察公益项目《一路“童”行》喜获三等奖。图为颁奖现场。李阔 摄